

# 汉江师范学院学生会深化改革自评报告

为进一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和团组织的具体指导，我校学生会在校党委的领导下，在省学联、十堰市学联和校团委的指导下，深化学生会组织改革，以“聚焦主责主业 全心全意服务同学”为宗旨，带领学生会全体成员深化改革，积极进取，发挥好师生之间沟通的桥梁作用，努力成为共青团服务学生的重要力量。

我校为新进本科院校，学生会建设和改革工作都伴随着学校的本科办学在逐步进行。本着“应干尽干、应改尽改”的原则，我校学生会改革在体制机制、工作方式、机构运转、工作内容等方面有了重大突破。对照评估验收清单，12个核心指标，完成率为83.33%。现将具体的改革措施及存在问题汇报如下：

根据共青团中央、教育部、全国学联印发的《关于推动高校学生会（研究生会）深化改革的若干意见》（中青联发〔2019〕9号）的相关内容，我校制定了《汉江师范学院学生会改革实施方案》，目前正在校党委审批阶段。结合即将印发的《改革实施方案》，校团委下发了《关于印发〈汉江师范学院学生会组织改革实施细则〉的预通知》并于2020年10月6日印发给校属各单位、各分团委和各院学生会组织。校学生会已经按照《改革实施细则》制定了相关规章制度，并进行了改革

和2020年换届工作。各级学生会也已经按照《改革实施细则》，着手开始二级学院的学生会改革工作，力争通过体制机制改革和工作创新，使学生会组织的政治性、先进性和群众性得到显著增强。

### **一、明确组织定位，聚焦主责主业，全心全意服务全校同学**

根据改革方案的要求，我校团委本着“职能规范、责任明晰、精简高效、监督有效”的原则，聚焦主责主业，全心全意服务全校同学，进一步明晰了学生会组织基本定位和职能，健全了学生权益维护机制，发挥了学校党政部门和同学之间的桥梁作用。学生会通过开展职能部门面对面、校长下午茶活动，通过校、二级学院学生会联系制度，充分发挥了学生会组织的力量，代表了广大青年学生的利益，加强了与学校各相关职能部门的联系。同时，学生会权益维护中心积极建设网上维权平台，在QQ、微信等网络客户端开通维权通道，为广大同学提供了更为便捷的服务。

### **二、明确机构设置，确定工作职责，建立规范长效的组织机制**

校学生会加强学生会内部建设，深入学习贯彻改革文件精神，开展了一系列改革工作。一是改革运行机制。学生会组织架构设置为“主席团+工作部门”模式，学生会主席团实行轮值制度，集体负责学生会重大事项，轮值周期为一学期。二是精简机构设置。将原有的 11

个部门整合为 6 个，整合后的部门分别公共事务中心、权益维护中心、校园文化中心、学习活动中心、体育健康中心和国旗护卫队。因我校涉及多校区办学，学生会主要工作人员人数为31名，主席团成员3人，每个工作中心设委员3——6人，均为轮值制。院学生会工作人员为 20 至 30 人，主席团成员不超过3人，除此之外不再设置其他任何职务，对照校学生会组织机构和人员设置进行改革。

各二级学院学生会参照校学生会开展述职评议工作。根据《改革实施细则》要求，我校制定了《汉江师范学院学生会述职评议制度》（试行）和《汉江师范学院学生会系统联系制度》（试行），规定组建以学生代表为主，校党委学生工作部门、校团委等共同参与的校级学生会组织工作人员评议会；主席团成员和工作部门主要负责人每学期向评议会述职。校学生会主席团及工作部门负责人述职完毕，应参加统一的民主测评。要求定期召开学生会系统主席、部门联席会议，听取学院学生会的工作汇报，交流工作经验，分析发现问题，指导二级学院学生会开展工作。

### **三、明确遴选条件，严格遴选程序，按期召开学生代表大会**

由于我校升本以来面临各项发展问题，党代会、教代会一直未开，学代会也未能按期召开。目前，经校党委批准，预计11月中旬召开学代会，并将相关报告报送

至市学联。在未能如期召开学代会的情况下，为了学生会工作的顺利开展，在本次环节活动中，所有参选代表均经由学院团委推荐，经学院党委同意，由学校学生工作部和学校团委联合审查；学生会主席团候选成员审查后报党委确定。另外，所有学生会主席团成员在此次换届后均为候选成员，至11月中旬召开学代会时再由学生代表大会差额选举确定。从学业成绩上来说，此次换届选举中均提供了成绩大表，保证所有的参选对象学习成绩综合排名在本专业前列，且无课业不及格情况。

预计11月中旬召开的汉江师范学院第一次学生代表大会按照联系学生比例不低于1%的要求，拟选拔代表140人，目前此项工作正在稳步推进之中。

#### **四、坚持从严治会，落实党委领导，打造团委指导下的高校学生队伍**

在校团委指导下，修订了《汉江师范学院学生会章程》（试行），为明确规范学生会工作人员行为、更好依章依规办事提供了制度保障。也为提高学生会工作效率和工作水平，加强队伍建设提供了制度支撑。为了增强校学生会工作人员的综合能力，加强队伍的凝聚力和战斗力，制定了定期召开例会制度和学习交流制度，规定每周召开一次学生会全体会议，召开一次骨干学生干部工作学习交流会。今年10月15日，下发了《关于学习贯彻全国学联二十七次会议精神的通知》，校学生会已经开展了一次集中学习交流活动，各二级学院学生会组

织、班级正在陆续开展相关学习活动。在9月份的开学第一周的学生会例会中学习了《学生会(研究生会)干部自律公约》、《关于全国学联学生会工作人员改进作风服务同学的若干规定》等文件，并依据相关规定制定了《汉江师范学院校学生会学生干部管理规定》（暂行），以此约束学生干部做到自重、自律和自省，发挥好示范带头作用。

在校团委指导工作方面，明确了校团委副书记指导学生会工作的安排，并聘任校团委学生干部担任校学生会组织秘书长职务。学校党委非常重视学生会改革工作，将学生会的建设情况纳入了学校党建工作整体规划，列入每年的党委工作要点。校团委也加强了对学生会工作的科学指导，明确校团委副书记指导校学生会开展各类活动、使用经费物资等事项，确保学生会日常工作有序开展。